

个人消费授信及贷款服务-个人信息收集清单

版本号 2026【】

在您使用授信机构提供的消费贷款服务的过程中，为履行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规定以及授信机构为您提供各项服务之必需，授信机构需要在本清单列明的下述情形向您收集相关信息。

您理解并知悉，本清单作为您签订的贷款文件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其他贷款文件具有同等效力，贷款文件的具体名称视具体业务场景而有所不同，通常如《个人消费授信额度及贷款合同》、《消费授信及贷款个人信息授权合同》等，具体以您实际签订的为准。为保障您的权益，授信机构可能根据实际向您提供的信贷服务需要，不时对本清单的内容进行调整，具体以相关页面展示为准。

1、场景和目的一：为遵守法律法规对客户身份识别、资金用途管理、交易监测、反洗钱以及反电信诈骗等法定义务及监管要求，并为了您正常、完整使用我们提供的信贷服务

1.1 信息种类：您使用各项服务时提供的或使用服务中产生的信息（例如操作信息、日志信息）、身份信息（包括姓名、证件类型、证件号码、证件有效期、国籍、地址、发证机构、证件影印件、电子身份证明文件、生物识别特征（例如人脸信息）等，下同）、联系方式（例如电话、地址）、支付宝账户信息及绑卡信息、身份验证信息、借还款银行账户信息、贷款资金用途相关信息（例如交易信息、开票记录、发票信息）等；

1.2 收集方式：从蚂蚁智信（杭州）信息技术有限公司（95188-2）、授信机构关联公司（授信机构关联公司依据贷款文件相关约定进行认定，若授信机构为蚂蚁集团旗下具有放贷资质的机构，则其关联公司包括支付宝支付科技有限公司（95188）、支付宝（杭州）数字服务技术有限公司（95188）、蚂蚁区块链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等；其他授信机构关联公司可通过其官网等方式向您进行披露，您可通过授信机构官网等进行查询，下同）和或其合作机构查询并收集。

2、场景和目的二：为评估您的还款能力、还款意愿和授信额度等，以及开展逾期后的催收及诉讼流程，出于反套现、反欺诈等风险控制目的，防范可能的风险

2.1.1 信息种类：信用报告；

2.1.2 收集方式：向中国人民银行金融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400-810-8866）查询并收集；

2.2.1 信息种类：信用相关的信息；

2.2.2 收集方式：向法律法规、监管机构许可设立的信用服务机构（例如钱塘征信有限公司（service@qiantangcredit.com）等）查询并收集；

2.3.1 信息种类：身份信息、交易信息、资产信息（例如理财信息）、设备使用相关信息、履约信息及履约能力判断信息等；

2.3.2 收集方式：直接收集；从蚂蚁智信（杭州）信息技术有限公司（95188-2）、授信机构关联公司和/或其合作机构查询并收集；

2.4.1 信息种类：身份信息、实名认证信息、学籍学历信息、社保信息、保险信息、公积金信息、诉讼信息、交易信息、资产负债信息、车辆相关信息、履约信息及履约能力判断信息等与我们向您提供服务相关的必要信息；

2.4.2 收集方式：向部分政府机构、司法机关、公共事业单位、行业组织（如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学信网）、金保信社保科技有限公司（400-606-2540）、中国司法大数据研究院（400-600-1099）、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95516）、中国银行保险信息技术管理有限公司（400-818-3636）等第三方权威数据源机构、以及合法留存您信息的其他方（如合作机构、合作商户、信息服务机构、通信运营商）等查询并收集。

3、场景和目的三：为与您取得联系、降低您的违约成本

3.1 信息种类：联系方式、联系人信息；

3.2 收集方式：直接收集；向合法留存、持有您其他联系方式（包括您本人使用服务留存、进行客服沟通留存、交易订单留存、公开渠道留存或开展其他业务时留存的联系方式等）的授信机构的关联公司或合作机构查询并收集。